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关于高强等 6 人免职的通知

攀府人〔2025〕14 号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、国家钒钛高新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有关单位：

经 2025 年 6 月 25 日市政府 88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免去：

高强的攀枝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职务；

黄芝晏的攀枝花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职务；

彭格的攀枝花市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职务；

刘永志的攀枝花城建交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

韩伟的攀枝花市环境能源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；

张炜的攀枝花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副主任职务，按原职务层次管理。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2025 年 6 月 25 日